「林以亮論翻譯」後記

林以亮

我在十六歲時開始就翻譯的文學作品發生極大的興趣。當代的創作文學既不能完全滿足我對文學的饑渴，只好求助於翻譯。那時候愛好文學的青年有誰能拒絕屠格涅夫的「貴族之家」、「羅亭」；巴基的「秋天裏的春天」；拉馬丁的「葛萊齊拉」呢？到了後來，我對翻譯作品幾乎嗜之成狂，明知拙劣和幼稚的譯文，也照單全收，連冷門如阿志巴綏夫的「沙凡」都曾閱覽。後來自己讀外文原作的能力漸增，對從英文日文轉譯過來譯作的盲目崇拜日漸降低，但一種先入爲主的看法——翻譯引導青年欣賞外國文學作品，然後登堂入室，是不容置疑的——則數十年如一日。

可是我自己翻譯工作的開始却是在二十一歲那一年，第一篇作品是拜崙的抒情詩。這是一個奇特的開端，自那一次之後，我就和翻譯工作結上了不解緣。這三十二年來，翻譯工作中比較令我滿意的是我所編譯的「美國詩選」（自一九六二年至一九七二年已印行了八版），其餘都是編校、善後、別人放棄由自己接手譯的非文學作品和一些零星的詩或散文。但另一方面，由於工作包括編輯、校訂、審查、授課、寫作，都和翻譯有關，這些年來遂發表了不少有關的翻譯的論文和講詞。然後由葉珊的敦促，經夏志清和喬志高不斷的鼓勵，終於將文稿彙集成書出版。

「翻譯的理論與實踐」一文先於一九六五年香港「現代雜誌」第一卷第六期及第七期發表。

這完全歸功於「現代雜誌」編輯蘇明璇的催促，其後復經修潤，在一九六七年香港「明報月刊」重載。然後由一九六九年香港辰衝圖書公司出版的「翻譯縱橫談」採納爲論文之一。

「評傲慢與偏見的中譯本」一文曾於一九六七年「明報月刊」第二十四及二十五期發表，並分發高級翻譯班的同學作爲參考論文。

「顏色的翻譯」一文原稿一九六九年二月香港中文大學校外進修部主辦的「翻譯問題研討會」中宣讀，一直到一九七三年才整理成文，於香港「文林」月刊一月號發表。

「文學作品的翻譯」一文曾於一九六九年四月八日香港大學學生會中文學會宣讀，一直到一九七三年才發表於香港「文林」月刊十一月號。

「翻譯絕唱」是我對趙元任先生——一位第一流的學者，出其餘緒譯了兩册妙書——尊崇的表現。該文發表於一九七〇年香港「純文學」月刊七月號。

「翻譯與社會發展」乃應新加坡南洋學會之邀，於一九七一年五月在新加坡所舉行之星港學人交換講座所發表之講詞，後由該會彙集成書：「星港學人演講及座談錄」，於一九七二年四月由南洋學會出版。

「戰地春夢的新譯本」是應今日世界社之邀爲湯新楣的新譯本作序。湯新楣從事翻譯工作二十年如一日，無論量與質均極可觀，堪爲翻譯工作者的表率。

「翻譯教學應從什麼階段開始」是香港翻譯學會於一九七二年八月廿六日所舉行的香港翻譯教學研討會所宣讀的論文之一，後於一九七二年十一月「明報月刊」第八十三期發表。

「紅樓夢與鴉片煙——一個翻譯上的問題」一文，於一九七二年九月三日「星島晚報」星期專刊發表。

以上計論文五篇，講詞四篇，現編成文集面世。筆者願借這個機會向各機構及各刊物的支持

表示衷心感謝，同時因此引起了幾點感想。

第一，翻譯雖小道，可是誠如喬志高「序」中所說，却是一種「層出不窮」的藝術，並且「應當至少由『另一副眼睛』通過，假使沒有職業編輯，那末就請太太過目一下也好。」筆者有幸，有一位賢內助，非但爲我擋掉很多雜務，使我得以專心寫作，而且爲我的文章詳細校訂，不論鉅細，不嫌麻煩，查詞典，翻參考書，減少了很多魯魚亥豕之誤，務使行文更爲簡潔可讀。這本書理應獻給她的，可是仔細一想我們之間何必分彼此，也就不必多此一舉了。

第二，最近看到譯壇上有少數人不喜歡已經爲人所接受的譯名而另起新名，因而引起不便和混亂。例如：莎士比亞實在譯得不好，嚴復試譯過狹斯丕爾，沒人加以理會，友好蔡思果曾建議譯爲謝士丕，但莎士比亞此名已普遍採用，恐怕以後只好一直沿用下去了。原籍美國而入英籍的現代大詩人 T. S. Eliot早於三十年代卽爲葉公超、趙蘿蕤、邢光祖等一致譯爲艾略特，偶而有人譯爲艾略脫，最近有標新立異的人，將已通行三十餘年的譯名改爲歐立德。艾略特九泉下有知也許會喜歡這名字，但與錢鍾書開玩笑將之譯爲「愛利惡德」同樣不足爲訓。這和將 W. H. Auden 奧登改譯爲鄔仁，同樣在故意製造混亂。

第三，最近國人對翻譯已開始重視，無論在出版刋物或書籍的數量上均有顯著的增加。此外，學會、教學、研究各方面均有人提倡和參加。但從事翻譯工作者往往缺乏聯繫，爲了商業而搶譯我們不必理會，很多嚴肅的工作者却犯了重複之病而不自知。後來居上固然是好事，明明有珠玉在前仍自不量力去重譯，則未免有勇無謀了。

從事翻譯工作多年，看到目前翻譯界蓬勃的現象，其高自不待言；看到不合實際的情況，則有如骨鯁在喉，不得不一吐爲快了。但願今後能多譯一二冊文學作品，以求有所貢獻，並望與志同道合的翻譯工作者共勉。